

南靖县理工教育城片区110kV、220kV高压线路迁改工程中标候选人公示 (暨中标结果公示)

- 1、工程名称：南靖县理工教育城片区110kV、220kV高压线路迁改工程；
 - 2、招标人：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靖县供电公司，地址：漳州市南靖县山城镇东环路256号，招标人联系人：张先生，联系电话：13625912505；
 - 3、招标代理单位：福建晏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地址：漳州市龙文区华东工业品批发市场14栋14号，联系人：林丹，联系电话：0596-2910159；
 - 4、工程交易地点：南靖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5、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 6、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B类；
 - 7、开标时间：2023年4月23日9:30时；
 - 8、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评标委员会推荐一名中标候选人为：漳州新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最终总得分：94.02分；投标报价：人民币叁仟零捌拾玖万柒仟玖佰玖拾元整，（小写：30897990元）；工期要求：173个日历天；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电力行业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质量合格标准，且通过工程项目当地电力主管部门验收并送电。项目经理：方世烟，证书及编号：机电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闽1352017201900581，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二级。
 - 9、开标情况说明：本工程的投标文件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共4份，经资格审查符合要求4份，不符合要求0份；经过商务评审，投标文件符合要求4份，不符合要求0份。
 - 10、投标文件不符合要求的投标人及其原因：无。
 - 11、评标委员会名单：李榕（组长）、林晓勤、赖明阳、陈恩来、张清良；
 - 12、公示时间：2023年4月24日-2023年5月4日；
- 注：根据闽发改法规（2018）444号文，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评标委员会推荐一名中标候选人的，其中标候选人公示同时视为中标结果公示，公示期合并，不得少于十日。
- 13、异议的渠道和方式：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13号）第五十四条“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的规定，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满，招标人不再接收异议申诉。评标结果异议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 14、监督部门：南靖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系电话：0596-7823380。

招标人：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靖县供电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晏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4日